

复旦本科通识教育的经验及启示^{*}

——核心课程、讨论课、助教制

复旦大学 乐毅

摘要: 通过分析复旦大学本科通识教育的核心课程、讨论课、研究生助教制度等内容,探讨了课程与教学管理、教学范式改革,以及本科通识教育改革的途径与方法;提出课程设置与有效教学是通识教育改革的关键;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的实施与教学范式的改革密切相关,教师需要在授课形式方面做更多改变;教学范式的改革需要理念更新,以学生为本,也需要全体教师和学生的共同参与;高等教育的教学观也应从过去只重知识传授向注重学生能力培养的方向转变。

目前我国大学通识教育的实施主要采用课程选修与分类的方式进行,即通过开设以提高文化素质为目的的选修课与必修课。通识教育目标的达成需要通过课程的实施来体现,而开设核心课程则是一种可行的选择。但由于核心课程在课程编制(包括课程领域的确定、内容的筛选与更新、教材的编写、课程及教学管理规程与评价标准的制定等等)方面的种种要求比较高,目前我国大陆高校中,复旦正在进行这样的尝试。复旦实施通识教育涉及机构设置与学生管理模式、课程结构调整、课程与教学管理等诸多方面。以下,我们通过评介复旦核心课程建设的实践与相应的教学范式改革,来探讨实施通识教育改革的途径与方法。

一、复旦的通识教育与核心课程

2005年,在迎接百年校庆之际,复旦大学决定成立复旦学院。8月28日,3700多名05级新生(包括313名留学生)按专业录取后准时到复旦学院报到,开始接受住宿学院式的通识教育。从此,所有被复旦录取的新生都将在复旦学院接受为期一年的住宿学院式通识教育。复旦实施通识教育涉及机构设置与学生管理模式、课程结构调整、课程与教学管理等诸

多方面。复旦大学尝试住宿学院通识教育模式是借鉴了国外著名大学通识教育的经验与本科生培养模式,以及国内其他高校的实践,结合复旦多年实践的基础上提出来并付诸实施的。实施这样的改革必然涉及本科教育的核心内容,即课程。20多年来,复旦围绕本科生培养目标,不断进行管理体制、课程与教学改革。

复旦学院的成立为实施通识教育提供了一个适宜的体制环境,也为构建具有复旦特色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提供了实施平台,对于调整、修订、利用和完善复旦大学原来的课程体系提供了新的思路和契机。住宿学院式通识教育离不开课程,复旦大学在成立复旦学院之初首先遇到的便是通识教育课程的设置问题。作为具体的实施部门,复旦学院十分重视通识教育课程的设置,积极主动参与了课程体系建设的探索,探索可行的方法与路径。在学校层面,课程体系建设也成为推进通识教育的核心任务。

2005-2006学年,复旦学院的课程设置基本上是由教务处按照学校通识教育的总体要求统一制定的,大体上沿用了学校原来的综合教育和文理基础教育课程,即全校性课程,再加上国家规定的公共必修课程,以及复旦学院通识综合教育计划。2005-2006

^{*} 2005年度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研究型大学本科通识教育改革的个案研究”(B05001);全国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2007年度教育部重点课题“亚洲一流大学的通识教育及本科生培养模式的比较研究”(DIA070112);2008年度复旦大学亚洲研究中心资助项目。
作者:乐毅系复旦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教师,教育学博士。

学年期间,学校组织了多次全校性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的建设研讨会、专家咨询会,旨在加快构建新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教务处与复旦学院分批分期专题调研、讨论、征求意见。通识教育研究中心在前期的研讨与论证会议上提出了编制核心课程的主导原则,即:突破单纯的“专业视域”和单纯的“知识视域”,从培养我们民族在新时代的一代新人的角度出发,为学生提供帮助其形成基本的人文修养、思想视野和精神感悟的课程。同时,对复旦通识教育的概念也作了这样的界定:“旨在打破分门别类的学科壁垒,贯彻人类学问与知识的共同基础,并展示民族文化精神对于一个民族的学问创新能力,具有根基性的意义。”

依据这样的基本原则,复旦最终拟定并编制了2006-2007学年第一学期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核心课程是以模块的形式设计的,内容分为六大模块:即第一模块“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第二模块“哲学智慧与批判性思维”、第三模块“文明对话与世界视野”、第四模块“科技进步与科学精神”、第五模块“生态环境与生命关怀”、第六模块“艺术创作与审美体验”。首批推出的模块共计有50门课程,分别由各院、系、所、部依据复旦学院提供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教学大纲”说明中的要求组织教师设计课程并提交选送表及课程大纲,经过复旦学院的合格性筛选(近80门候选核心课程中)而确定,如科技进步与科学精神模块的8门课程分别由6个院系提供。

复旦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最终拟定、编制、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是借鉴了世界一流大学的经验的,当然,由于学校原有基础不同,国别不同,加上时间上的不同,复旦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自然有它的特点,同时也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不足。因此,复旦采取了边实践边补充修正的策略,在实施过程中不断改进。在第一学期实施、总结、改进的基础上,复旦在第二学期增加了9门核心课程,虽然总体上离复旦希望的课程门数还有距离。

二、讨论课与大学教学范式改革

核心课程的实施必然涉及教学范式的改革。就大学教学而言,无论在教学理念或是教学方法方面,传统的教学哲学观的影响是根深蒂固的,“教师中心”仍然是客观存在的,虽然改革的呼声不断。由于专业教育比较注重知识的传授,所以,一直以来我国课程的讲授形式也比较单一,以教师讲授为主。目前,国内已有部分高校在探索新生教学范式改革,如新生研讨课的开设。复旦大学探索教学范式的改革中开设核心课程讨论班,是达到通识教育基本目标的主要途

径。教学范式的改革需要全体教师和学生的共同参与,这同时也对教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教材的选择、教学的设计、教学组织形式的采用、学生研究、考试方法等。在复旦首批推出的50门核心课程中,大部分课程是由名师带头、课程小组共同研讨教学内容的方式和组织授课。核心课程的任课教师包括主讲教师及课程小组成员。据统计,参与核心课程授课的教师共97人,其中主讲教师57人。主讲教师中,教授23人,占40.3%,副教授26人,占45.6%,资深讲师8人,占14%,教授、副教授人数占总人数的85.9%。大量名师的参与很大程度上保证了核心课程的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大多数核心课程均采用了小班教学的讨论课形式。班额控制在20人以内,每次不少于2个学时。50门核心课程有的采用随堂讨论,有的则在课堂授课之外,认真组织小班讨论课。课外讨论班一般是20人一组。在助教指导下,学生自己选取经典书目中值得研讨的问题开展小组讨论。例如,核心课程模块之一“哲学智慧与批判性思维”有门课程为“康德《实践理性批判》精读”,主讲教授在一学期课程中带领40余名新生全文研读《实践理性批判》。课外,学生自选一个感兴趣的问题,如“康德的自由观念的道德支撑”、“感性与理性之惑”,在博士生助教的指导下,开展10人左右的小组沙龙交流活动。学生普遍反映课外讨论班收获显著,在与老师、同学交流中更加激发了对感兴趣问题的思考。可见,核心课程讨论班的开设是达到复旦大学通识教育基本目标的有效途径之一。一些核心课程在开展小班讨论之外,还极力创造各种机会和途径展开讨论,如网络课堂讨论、课堂主题演讲等等。讨论班的开设不仅有助于核心课程的实施,也是本科教学范式改革的一种探索。这样的改革不仅充分发挥了主讲教师的学习引导作用,更能使学生初步养成探究性学习所必需的批判思维、研究与创新能力。

三、研究生助教制与教学管理制度

课程是实施通识教育、达到通识教育目标的重要载体,课程的有效组织与实施是实现目标的主要方式,课堂教学是主要途径。因此,通识教育不仅仅只是课程设置问题,也包括诸如课程与教学管理、学分与选课规定、考试与毕业要求、教学范式与学生的学习方式等方面的内容。为了有效配合核心课程的教学,复旦学院积极开展了一系列的基础性工作,譬如:制定核心课程的评价标准、建立核心课程听课制度、推进教学方法改革、探索新生研讨课的开设、实施研究生辅助教学工作计划等等。以研究生助教为例,具

体工作包括以下方面: 指定核心课程助教工作方案、召开助教工作会议、公布助教工作细则、规定核心课程研讨班开设的具体要求(包括开设的形式与人数; 开设的教室安排, 如专设的教师或各个书院的讨论室等; 主讲教师的对研讨课的课程设计, 包括讨论主题、课前学生需阅读的书目、研讨形式等; 助教的工作内容, 包括学生分组、课程教学资料提供、研讨的组织与主持、讨论内容的记载与学生作业的批改; 学生参与的要求, 如有关讨论主题的资料阅读、问题与建议等)。核心课程的推出必然涉及课程与教学管理, 复旦的具体做法包括以下方面:

一是制定相应的课程修读规定, 为核心课程提供制度保证。在核心课程选课方面相应规定: 学生可以从模块中任意选修一门课程, 每门课程均为 2 学分, 也是学生必修的最少学分数, 否则不能毕业。多修, 学分可以计入综合教育选修学分。有关课程学习的具体内容、规定、要求等方面, 学生也可以通过《2006 年复旦大学本科教学培养方案》查询, 所有与课程相关的规定在《新生选课手册》中都做了详细的说明。

二是引导学生合理选课, 确保核心课程的开设有秩序进行。复旦学院还编写了《复旦大学 2006—2007 学年第一学期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简介》。学生不仅可以知晓选课程序, 还能对核心课程的主讲教师、课程特点等信息有初步了解。

三是实施核心课程听课制度, 确保核心课程正常有序开展。在保证每门课程听 1 次的基础上, 复旦学院教学办选择部分课程进行周期性连续听课。从听课效果看, 核心课程所特有的“体验性、实践性、讨论性”特点逐步在教与学中得到体现。而听课了解到的一些问题得以不同程度地反映或解决。

四是制定核心课程的考查方法。在 2006—2007 学年第一学期开设的 50 门核心课程中, 期末考核方式采用出卷考试并结合平时表现评定成绩的课程共计 30 门, 占课程总数的 60%; 采用期末论文或报告考试形式并结合平时表现评定成绩的课程共计 20 门, 占课程总数的 40%。从期末考核方式看, 核心课程更加注重学生平时的表现。如果学生平时积极参与课程讨论或小班研讨, 认真撰写读书报告, 那么, 在评定最终成绩时, 核心课程的期末考试成绩也就不再是衡量学生学习的唯一标准了。

四、经验、问题与启示

1. 通识教育的实施途径 笔者认为, 实施通识教育的途径, 目前可采用的主要方式是开设通识教育的选修课与必修课。通过开设通识课程来实施通

识教育也不仅仅是复旦的选择, 国内外许多名校都在进行这方面的探索。美国的世界一流大学, 大都根据自己学校的特点来实施通识教育; 亚洲世界一流大学的情况也是如此, 只是各校在实施模式方面不尽相同。近年来, 关于通识教育在大学本科教育中的地位问题, 受到高度关注。我国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京大学、浙江大学、武汉大学等重点高校都在尝试更为深入的系统的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通识教育则是综合性改革的切入口。关于研究型大学创建本科教育的课程设置方面, 已经有的共识是: 通识教育(基础) + 宽口径专业教育。浙大的改革是如此, 北大的“元培计划”的设计思路是如此, 复旦也是。

通识教育的可行途径应该是多种多样的, 学校应该根据自身的优势、特点和资源, 选择适合自己发展的通识教育模式。从国外的经验来看, 实施通识教育的途径也是多元的, 如核心课程型(如哈佛大学)、经典名著课程型(如芝加哥大学的名著计划)、住宿学院型(如牛津大学)等。新加坡国立大学通过设置课程模块的方法来实施本科生的通识教育, 韩国首尔国立大学则采用构建博雅教育体系来达到通识教育的目的。这些都是我们进行比较研究的内容与对象。

从国外的经验中, 我们可以看出, 诸多著名大学在实施大学通识教育方面, 具有以下一些共同特点: 方式方法的灵活与多样性, 不追求统一的模式; 课程内容的基础全面及整合性, 精心挑选人类文化和知识领域中最基本的具有共通性的内容, 强调自然、人文与社会科学的融合。我国已经是一个具有世界最大办学规模的高等教育大国, 不同层次与种类的高校各有自己的专业特点与要求, 在是否实施通识教育以及模式的选择方面, 不应采用统一的方式, 也不能强求一律。

2. 本科教学范式改革 我们应该承认, 我国的大学教育在此方面尚缺乏系统的理论与实践研究。“研究型大学本科教学, 应被视为学术性活动, 因为研究能力是在学术探讨中培养的”。这就对大学的教学改革提出了新的要求与挑战, 譬如, 当今的大学生应具备什么样的学习与研究能力? 这样的学习与研究能力能否为他们未来的发展提供基础性、支持性准备? 如何使得大学生适应社会的变化? 什么样的教育教学模式能够帮助大学生获得这样的能力? 这些都是摆在我们面前的十分重要的研究课题。但令人欣慰的是, 这些问题已引起关注, 相关的探索也在进行之中。近年来, 随着教育思想的转变, 我国高等教育的教学观也从过去只重知识传授开始向注重学生能力培养的方向转变, 衡量人才的标准也在发生变

化,不再仅仅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指标,学生的各种能力同样是考虑的重要方面,包括学生个人的素质。复旦的实践便是一例。教学范式改革必须更新理念,树立“以学生为本”的教学观。教学范式改革需要尊重学生个人的直接经验和实践;同时,教师要有计划地进行学法指导,引导学生开展探究性学习,使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观。要改变单一的以考试成绩来衡量学生的评价标准,综合运用形成性与终结性评价的方法。教学范式的改革需要有利于学校本科生培养目标的实现;需要与教学管理的改革同步进行;需要全体教师和学生的共同参与;需要加强对通识教育课程的整体系统研究。

3. 复旦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 复旦的核心课程建设刚刚起步,核心课程的目标、内容与课程设置之间的关系处理、模块之间的平衡问题,仍需要不断研究与改进。

(1) 需要加强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的理论研究。课程的实施需要理论的支撑与指导,要逐渐形成具有复旦特色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体系,以及体现核心课程特色的教学大纲、教学目标、教学方法。国外著名大学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都是有特色的,如,哈佛从红皮书的诞生,到“核心课程”方案的实施,始终坚持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扎实的基础以及专业素养。哈佛核心课程的目的“不仅在于使学生掌握基础知识,而且还要使学生掌握学科间的联系,最后能把知识应用于生活。”影响通识教育目标制定的因素是多方面的,从哈佛对通识教育目标的认识与修订过程来看(“全人”到“新人”的培养目标),通识教育目标的制定应根据时代、社会对学校及人才的要求,同时,又能够反映大学的价值、办学理念、学校的特点等。

(2) 核心课程评价标准的制定与实施。核心课程的开发、编制、设置等也应该有相关的课程标准,这样才能有选择地构建系统的课程体系。核心课程一般包括以下特征:反映一定的教育哲学观、办学理念、培养目标与学生观;聚焦若干研究领域,这些领域涉及人类文化和知识领域中最基本的具有共通性、基础性的内容,强调自然、人文与社会科学的融合;整合相关的学科,注重学科间的联系,课程目标明确。核心课

程的实施也有一定的要求与标准,如班级规模宜小不宜大,教学方法需灵活多样,等等。这些特征无疑可以成为我们的标准参照。

(3) 加强通识教育课程的课程、教学与教师的管理。核心课程的实施涉及课程结构调整、教师配置、教材开发、课程设计、课程评价等方面,这些方面与课程管理直接相关。因此,需要加强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的教学与管理,加强教师团队建设与课程的规划。

虽然人们对通识教育的理念、涵义、价值与目标的理解不尽相同,但是,在实施通识教育的必要性和意义方面,人们有着共识。提高人的素质、培养人的创新能力需要一种全新的教育模式,素质教育就是这样一种模式。同样,提高高等教育的质量(尤其是本科阶段的教学质量),也需要一种行之有效的教育模式,通识教育就是这样一种模式。实现通识教育课程目标应该是多途径的,但是主渠道还是在课堂,即实施有效的课堂教学。这就意味着,一方面,我们需要制定详细的通识教育课程目标与标准,筛选恰当的课程内容来形成合理的课程体系;另一方面,我们需要进行与此相关的教学范式的改革,同时,学校还需要采取相应的课程与教学管理措施,从制度上保证通识教育目标的达成。

参考文献

- [1] 《复旦学院简报》, 2005, (1) (内部资料), 2005.
- [2] 复旦大学通识教育研究中心. 复旦大学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体系建设设想, 复旦大学通识教育课程研讨会资料集, 2006.
- [3] 复旦大学复旦学院《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简介》2006-2007 学年第一学期, 2006.
- [4] 复旦学院. 目标与定位: 复旦学院 2006-2007 学年第一学期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教学研讨会材料二(内部资料), 2007.
- [5] 蔡达峰. 让探究成为教学的动力: 推进本科研讨型课程的设想(内部资料), 蔡达峰副校长在 2006 年复旦大学本科教学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6] 李曼丽. 哈佛核心课程述评[J]. 比较教育研究, 1998, (2): 30-32.